

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审计报告

明光审字[2023]0021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财务报表附注	7-13

审计报告

明光审字[2023]0021 号

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啄木鸟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啄木鸟基金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啄木鸟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啄木鸟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啄木鸟基金会的各项业务活动是否持续正常地进行，披露与持续正常进行业务活动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正常开展业务活动的前提，除非主管部门计划终止啄木鸟基金会，将不再开展正常活动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正常开展业务活动的编制前提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啄木鸟基金会持续正常开展业务活动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啄木鸟基金会不能持续正常进行业务活动。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单位负责人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明光审字[2023]0021 号报告签字盖章页)

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张美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孙鑫

中国·北京

2023年 04月 25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资产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4,089,092.57	3,584,171.16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五、4	35,460.87	9,548.96
应收款项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五、2	150,000.00		应交税金	五、5	6,079.43	17,331.30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239,092.57	3,584,171.16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41,540.30	26,880.2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五、3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长期负债合计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负债合计		41,540.30	26,880.26
文化文物资产				净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非限定性净资产	五、6	4,083,581.66	4,083,581.66
固定资产合计				限定性净资产	五、6	3,113,970.61	2,473,709.24
无形资产				净资产合计		7,197,552.27	6,557,290.90
受托代理资产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239,092.57	6,584,171.16
资产总计		7,239,092.57	6,584,171.16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业务活动表

2022年度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五、7		1,855,190.20		1,645,280.00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投资收益	五、7		593,901.72		870,216.25
其他收入	五、7		4,160.31		16,646.14
收入合计			2,453,252.23		2,532,142.39
二、费 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五、8		1,809,390.68		3,096,022.12
其中：人员支出					
其他支出					
(二) 管理费用	五、8		14,000.00		14,625.00
(三) 筹资费用	五、8		-10,399.82		-12,533.94
(四) 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1,812,990.86		3,098,113.1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			640,261.37		-565,970.79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855,190.20	1,645,280.0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901.72	870,216.25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1.87	40,010.7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拨入专款收到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01.72	870,216.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871,082.07	1,685,290.78	三、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741,365.88	1,400,171.6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51,797.81	1,604,159.5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98.69	107,840.70	现金流入小计			
拨出专款支付的现金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062.38	3,112,171.86	现金流出小计			
		-88,980.31	-1,426,88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93,901.72	870,216.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921.41	-556,664.83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由广东省民政厅批准，于 2012 年 9 月 11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杨大明；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 912 房。

业务范围：资助公益宣传、媒体发展研究和行业交流，以及开展行业促进、学术研讨等活动。

二、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声明：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体系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以核准的各项业务活动持续正常地进行为前提，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事项为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 2005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记账原则及计价基础

会计核算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基金会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基金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1) 捐赠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所取得的收入。

(2) 会费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会员收取的会费。

(3) 提供服务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其服务对象提供服务取得的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医疗费收入、培训收入等。

(4) 商品销售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销售商品（如出版物、药品等）等所形成的收入。

(5) 政府补助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政府拨款或者政府机构给予的补助而取得的收入。

(6) 投资收益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因对外投资取得的投资净损益。

民间非营利组织如果有除上述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投资收益之外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收入，也应当单独核算。

(7) 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主要业务活动收入以外的其他收入，如固定资产处置净收入、无形资产处置净收入等。

对于民间非营利组织接受的劳务捐赠，不予确认，但应当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相关披露。

期末，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将本期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分别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7、费用确认原则

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费用应当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从事的项目、提供的服务或者开展的业务比较单一，可以将相关费用全部归集在“业务活动成本”项目下进行核算和列报；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从事的项目、提供的服务或者开展的业务种类较多，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在“业务活动成本”项目下分别项目、服务或者业务大类进行核算和列报。

(2) 管理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董事会（或者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力机构）经费和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费、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社会保障费、离退休人员工资及补助，以及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无形资产摊销费、资产盘亏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聘请中介机构费和应偿还的受赠资产等。其中，福利费应当依法根据民间非营利组织的管理权限，按照董事会、理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等的规定据实列支。

(3) 筹资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它包括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应当计入当期费用的借款费用、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等。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获得捐赠资产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举办募款活动费、准备、印刷和发放募款宣传资料费以及其他与募款或者争取捐赠资产有关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无形资产处置净损失等。

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某些费用如果属于多项业务活动或者属于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和筹资活动等共同发生的，而且不能直接属于某一类活动，应当将这些费用按照合理的方法在各项活动中进行分配。

民间非营利组织发生的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费用。

期末，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将本期发生的各项费用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非限定性净资产，作为非限定性净资产的减项。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692.73	2,692.73
银行存款	4,086,399.84	3,581,478.43
合 计	4,089,092.57	3,584,171.16

2、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0,000.00	100.00		
合 计	150,000.00	100.00		

(2) 按客户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 龄	未结清 原因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杭州市富阳区欣税 心理健康服务中心	150,000.00	100.00	1 年以内	暂未开票		
合 计	150,000.00	100.00				

3、长期债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敦和慈善事业基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4、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机构支持项目	13,534.72	9,548.96
重大公共事件报道项目	21,898.1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双碳传播项目	28.00	
合 计	35,460.87	9,548.96

5、应交税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079.43	17,331.30
合 计	6,079.43	17,331.30

6、净资产

项 目	金 额
一、上年年初余额	6,557,290.90
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4,083,581.66
限定性净资产	2,473,709.24
加：净资产变动额	
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640,261.37
二、本年年末余额	7,197,552.27
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4,083,581.66
限定性净资产	3,113,970.61

7、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资产	限定性资产	非限定性资产	限定性资产
双碳传播		1,545,190.20		
牛津大学访问学者		310,000.00		
重大公共事件报道专项基金				1,000,000.00

ESG			645,280.00
敦和慈善事业基金赎回分红		593,901.72	870,216.25
其他收入		4,160.31	16,646.14
合 计		2,453,252.23	2,532,142.39

8、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资产	限定性资产	非限定性资产	限定性资产
机构支持		631,143.94		984,379.42
牛津大学访问学者		303,364.76		50,000.00
媒体人创新基金		300,000.00		
双碳传播		532,983.83		
重大公共事件报道		41,898.15		398,113.30
ESG				1,654,619.43
蝌蚪				8,909.97
合 计		1,809,390.68		3,096,022.12

(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服务费	14,000.00	14,000.00
代办费		625.00
合 计	14,000.00	14,625.00

(3) 筹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1,731.56	14,176.34
利息净支出	-11,731.56	-14,176.34
银行手续费	1,331.74	1,642.40
合 计	-10,399.82	-12,533.94

六、或有事项

无。

七、期后事项

无。

八、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会管理层通过及批准发布。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 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 2022 年度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工作报告)。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在 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工作报告“三(一)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 载明了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 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三(一)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项 目	现 金	非现金	合 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1,855,190.20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其中: 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855,190.20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 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 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赠与)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 途
	现 金	非现金	
万科公益基金会	310,000.00		牛津大学访问学者项目
儿童投资基金会(英国)北京代表处	1,545,190.20		双碳传播项目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是否已认定为慈善组织：是

三（二）公开募捐情况

项 目	现 金	非现金
本年度组织募捐活动，募捐取得收入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合 计		

2. 在“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或占上年末余额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三（三）公益支出情况

项 目	数 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2,532,142.39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2,532,142.39
本年度总支出	1,812,990.86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行政办公支出	14,000.00
其他支出	-10,399.82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综合近两年比例，综合近三年比例）	0.77%

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数 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6,557,290.90
本年度总支出	1,812,990.86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行政办公支出	14,000.00
其他支出	-10,399.82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0.77%

三（四）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项 目	数 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2,532,142.39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2,532,142.39
本年度总支出	1,812,990.86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809,390.68
管理费用	14,000.00
其他支出	-10,399.82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额的比例）	71.46%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0.77%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6,557,290.90
本年度总支出	1,812,990.86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809,390.68
管理费用	14,000.00

其他支出	-10,399.82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27.59%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0.77%

3. 在“三（五）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三（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 目	双碳传播	牛津大学 访问学者	机构支持	媒体人创新 基金项目
收入	1,545,190.20	310,000.00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82,955.83		630,976.50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450,028.00	303,364.76		300,000.00
其他费用				
合 计	532,983.83	303,364.76	630,976.50	300,000.00

4. 在“三（六）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三（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 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项 目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合 计	

5. 在“三（七）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

三（七）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

项 目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叶庆钧
受托人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	是
委托金额	3,000,000.00
委托期限	长期
收益确定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593,901.72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593,901.72

6. 在“三（八）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三（八）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敦和慈善事业基金	593,901.72	870,216.25
合 计	593,901.72	870,216.25

7. 在“三（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三（九）基金会的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 关系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 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 产品和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元)	余额(元)	本年发生额 (元)	余额(元)
儿童投资基金会（英 国）北京代表处	主要捐赠人	1,545,190.20	1,012,206.37		
万科公益基金会	主要捐赠人	310,000.00	6,635.24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我们审计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是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审核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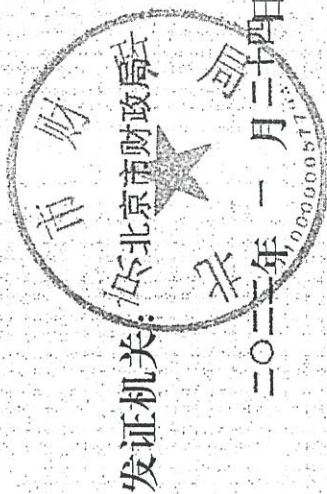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广东省啄木鸟公益基金会报送民政部门项目检查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证书序号: 001713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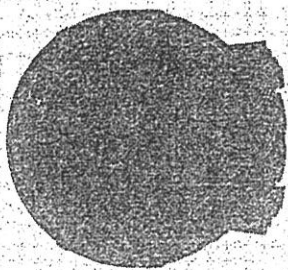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杨文明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5号4号楼1205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协(1999)公告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01月09日

张英新
男
1949-02-11
上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10105194902112836



证书编号: 31000152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 六 年 二 十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上海天衡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上海汇信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申请人
Applicant
孙彦
Signature of applicant
2019年12月17日
2019年12月17日
注册会计师
CPA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在更换期间的有效身份并未失效。
2. 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伪造。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应在其届满前按照规定程序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财政部门提出申请, 经审批通过后, 方可继续执业。
4. 本证书和遗失、损毁的, 应立即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申请补发或换发。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aim this certificate shows.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f a certificate is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new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孙彦
Full name: Sun Ya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8-06-08
Date of birth: 1978-06-08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秦皇岛分所
Working unit: Ruihua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Qinhuangdao Branch
身份证号码: 130302197806083547
Identity card No.: 130302197806083547



证书编号: 11010130104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043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be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12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 外省
注册编号: 11010130104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 外省
注册编号: 11010130104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